

# 2024 年度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预算 公开

批复时间：2024 年 2 月 18 日

公开时间：2024 年 2 月 27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 第五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一）单位职能

根据包头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包头市环境保护局四个分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包机编发〔2010〕92号），设立包头市环境保护局青山分局为包头市环境保护局的派出机构，机构规格为正科级。

根据中共包头市委员会办公室文件关于印发《包头市生态环境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包党办发〔2019〕15号）中调整生态环境管理体制旗县区生态环境部门调整为市生态环境局的派出机构，人员和工作经费由市级承担，名称规范为包头市生态环境局XX旗县区分局，我单位名称规范为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 （二）单位主要职责

第一条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包头市关于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监督管理辖区的环境保护工作；拟定环境保护规划、计划，并监督实施。

第二条 负责环境综合整治、专项整治工作，拟定环境综合整治、专项整治和污染源治理资金补助计划，并监督落实；负责污染物减排、污染防治、污染源限期治理、环境监测、环境统计、排污收费工作。

第三条 负责辖区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新建项目的环保审批、验收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建设项目“三同时”工作。

第四条 负责自然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

第五条 依法查处环境违法行为，调查处理环境污染事故，调解环境纠纷；负责环境信访工作。

第六条 完成包头市环境保护局和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污染防治科、审批科、政法信访科。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我单位编制数为3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3人，事业编制0人。2023年末实有人数2人，与上年相比减少1人，其中在职人员2人，与上年相比减少1人；离休人员0人，与上年相比无变动；退休人员0人，与上年相比无变动。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单位2024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 三、2024年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下一步，我区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及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重要指示精神，忠诚践行“一个创新、三个实现”重要指示，认真贯彻国务院《关于推动内蒙古高质量发展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的意见》，以主题教育的新成效，推动生态环境工作水平大提升，生态环境质量大改善，促进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认真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组织协调落实好筑牢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各项工作。协调各相关职能部门抓好“建设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中涉及青山区的重点工作。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和工作台账，定期调度相关成员单位，统筹推进生态安全屏障工作。加强考核，注重沟通，从推进生态修复工程、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资源管理整治、湿地生态系统管理、科技支撑生态建设、生态建设成果应用6个方面协同推进2024年工作任务，同时抓好资金争取、生态环境治理、资源节约综合利用、绿色发展4个特色亮点工作。

（二）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持续加强历年中央、自治区环保督察反馈存量问题整改工作，推动各项整改工作落实落细。加紧推动正在整改问题的进度，凝心聚力、倒排工期、挂图作战，限期完成水资源再利用中心建设、违建蓄水池销号工作。运用“有解思维”，高质量推动青山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全力做好迎接中央、自治区环保督察准备工作。组织区工信科局、区住建局等多部门形成合力，聚焦群众关注的水环境、大气污染、自然保护区和土壤污染源头防控等生态环境问题，加大综合整治力度，深入持续开展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回

头看”工作，切实做到监管有力，整改成效持续巩固，避免问题反弹回潮，促进生态环境稳步推进。

（三）以高水平保护推进高质量发展，组织实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加强北重集团、二〇二厂大型燃气锅炉低氮节能治理改造，推进二电厂机组灵活性改造项目，提升重点排污企业大气治理水平，深入开展冬季大气污染整治工作，坚决打好空气质量保障攻坚战，使青山区的大气环境质量指标持续提升。全力推动2024年园区企业进行低氮改造，有效控制氮氧化物排放。进一步推动工业企业生产全过程减排挥发性有机物，严格控制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推动低氮改造工作顺利实施，为园区持续引进项目保持发展后劲争取环境发展余量。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探索节水减污协同增效，持续开展四道沙河生态环境和入河排污口整治，推动二电厂实施中水深度治理，进一步加强工业水污染防治。推动园区企业开展含氟废水深度治理，强化工业园区污水排放管理，积极推动园区和市水务集团于2024年完成包头市水资源利用中心项目建设。积极争取上级水污染防治资金，推进当铺村和羊山窑子村集中式饮用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工作。进一步加大工业企业雨污分流治理力度，严禁偷排、混排、漏排行为发生的同时，全力打好雨污分流治理攻坚战，从工业废水处理、再生水提标利用、城区雨污分流治理三个方面同时发力，持续改善入黄断面水质。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确保全区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开展涉镉等重金属企业排查，对涉重企业实施清洁生产审核，会同相关部门做好重点建设用地和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

巩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治理成果，按计划完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任务，常态化开展黑臭水体排查，提升青山区农村人居环境质量。

（四）强化生态环境保护优化经济社会发展职能，推动加快青山区绿色发展。一是抓紧完成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优化调整工作。针对自治区生态环境厅提出的问题，区生态环境分局将积极对接相关部门补充完善资料，再次对《包头市青山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优化调整方案》技术报告进行补充完善后提请自治区政府审议。二是坚持早谋划、早收集、早入库的措施，第一时间对接项目打包服务第三方，从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固体废物、气候应对共五个方面收集青山区重点实施的生态环境治理项目，积极为包头交通投资集团物资有限责任公司新型绿色环保筑路材料研发基地建设项目争取eod专项资金，使该项目于2024年顺利开工建设，持续为政府事权和企业事权的生态环保治理项目争取资金提供保姆式服务，推动和支持青山区生态环境治理工作，有效改善和提升青山区生态环境治理。三是按照《青山区“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要求，指导、帮扶、鼓励小微企业充分利用《内蒙古自治区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规范和解决小微企业废物收集难、处理难的问题，有效打通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处理“最后一公里”，切实解决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处理问题。通过开展试点，推动建立规范有序的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体系，鼓励收集单位采用信息化手段记录所收集危险废物的种类、来源、数量、贮存和去向等信息，实现所收集危险废物的信息化追溯。四是做好青山区77个亿元以上重点项目环评审批跟踪服务。设立“绿色通道”，对标先进，强化服务，针对弘元光能（包头）有限公司在

项目环评审批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以及辖区内包头晶牛浮法股份有限公司复工复产工作，第一时间协调建设单位，指导和帮助重点项目业主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确保重点项目审批服务落实落细。

（五）加强环保能力和队伍建设，努力提升生态环境保护服务水平。在日常执法中始终以服务企业为宗旨，以监督执法正面清单为基础，强化精准化、差异化监管。审慎采取强制措施，对轻微违法行为减免处罚。统筹落实现场检查计划、强化“双随机”执法检查、健全正面清单制度、加强排污许可监管、开展专项执法行动，对现场监察发现的问题，立行立改，建立健全应急环境问题处理处置机制，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关注的环境信访问题，积极为民排忧解难，为民兴办环保实事好事，切实维护群众的合法环境权益。牢记环保人的初心使命，主动担当，攻坚克难，打造一支环保铁军，书写好美丽青山的生态答卷。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28.3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42.45 万元，增加 49.41%。其中：

#### （一）收入预算总计 128.3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28.37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8.3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2.45 万元，增长 49.41%。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较上年年初预算增加，上年年末人员经费追加预算；二是本年新增环保事业经费（成本性支出）预算项目 40 万元，上年无此项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收入。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收入。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收入。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收入。

(7)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收入。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收入。

(9)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收入。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加 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预算收入。

**(二) 支出预算总计 128.3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28.37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35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养老保险。与上年相比增加 0.27 万元,增长 5.31%。主要原因是根据薪级工资调整社保费缴存比例。

(2) 节能环保(类)支出 116.0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与上年相比增加 41.85 万元,增加 56.40%。主要原因:本年新增环保事业经费(成本性支出)预算项目 40 万元,上年无此项目。

(3) 卫生健康(类)支出 2.85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及公务员医疗补助。与上年相比增加 0.14 万元,增长 5.17%。主要原因是本年基本医疗保险缴存基数调整。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4.1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增加 0.20 万元,增长 5.09%。主要原因是本年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调整。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年终结转结余资金。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128.37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28.37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8.37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128.3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79.37 万元，占 61.83%；

项目支出 49 万元，占 38.17%；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28.37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2.45 万元，增加 49.41%。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较上年年初预算增加，上年年末

人员经费追加预算；二是本年新增环保事业经费（成本性支出）预算项目 40 万元，上年无此项目。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28.3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2.45 万元，增加 49.41%。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较上年年初预算增加，上年年末人员经费追加预算；二是本年新增环保事业经费（成本性支出）预算项目 40 万元，上年无此项目。

### **（一）节能环保支出（类）**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16.0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0.85 万元，增加 77.99%。变动原因：一是人员经费较上年年初预算增加，上年年末人员经费追加预算；二是本年新增环保事业经费（成本性支出）预算项目 40 万元，上年无此项目。

###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5.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27 万元，增长 5.05%。变动原因：根据薪级工资调整社保费缴存基数。

###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2.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14 万元，增长 5.17%。变动原因：本年基本医疗保险缴存基数调整。

###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4.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20 万元，增长 5.09%。变动原因：本年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调整。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79.3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9.5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7.05 万元、津贴补贴 18.72 万元、奖金 9.6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7 万元、住房公积金 4.13 万元、工会经费 0.67 万元、福利费 0.70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9.8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74 万元、取暖费 15.21 万元、物业管理费 0.19 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 2.70 万元。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2.7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7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2.7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加 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此项支出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7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此项支出预算。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7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公务用车维护费与上年相比无变动。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此项支出预算。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2024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 2 个，项目预算总金额 49 万元。其中，财政本年拨款金额 49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单位资金 0 万元。

### (一) 环境保护业务工作经费

####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 2024 年印制工作表单及便签、支付物业管理服务费等。

#### 2.立项依据

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环境保护重点工作的意见》（国发[2011]35号）和内蒙古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环境保护重点工作的意见》的文件精神特申请此项经费。有效缓解日常经费紧张，优化资金使用结构，更好的促进工作。

### 3.实施主体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 4.实施方案

根据财政批复环境保护工作经费项目资金制定本年业务预算，环境保护工作经费主要用于支付印制工作表单及便签费用、支付物业管理服务费等。

### 5.实施周期

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 6.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该项目预算9万元。

## （二）环境保护业务工作经费环保事业经费（成本性支出）

### 1.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2024年支付办公场所水电费、日常维修维护费、办公用品采购、网费、委托第三方机构服务费等。

### 2.立项依据

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环境保护重点工作的意见》（国发[2011]35号）和内蒙古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环境保护重点工作的意见》的文件精神特申请此项经费。有效缓解日常经费紧张，优化资金使用结构，更好的促进工作。

### 3.实施主体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 4.实施方案

根据财政批复环境保护工作经费项目资金制定本年业务预算，环境保护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办公场所水电费、日常维修维护费、办公用品采购、网费、委托第三方机构服务费等。

### 5.实施周期

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 6.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该项目预算40万元。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19.85万元，主要包括以下支出：办公费1.74万元、取暖费15.21万元、物业管理费0.19万元、公务用车维护费2.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0.02万元，减少0.10%。主要原因是：本年办公费预算支出较上年减少0.02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厉行节约，缩减不比要的日常开支。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12.69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1.50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11.19万元。涵盖“其他印刷服务”“物业管理服务”等采购大类，编制政府采购预算明细7项，采购金额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4 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2 个，公开绩效目标 2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预算 49 万元，占全部项目预算的 100%。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部门/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是指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泽峰

联系电话：0472-5196009

## 收支总表

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8.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8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16.05
		十二、城市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1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付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三十一、与中央财政往来性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128.37</b>	<b>本年支出合计</b>	<b>128.37</b>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b>收 入 总 计</b>	<b>128.37</b>	<b>支 出 总 计</b>	<b>128.37</b>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3

## 支出总表

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	5.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5	5.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5	5.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5	2.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5	2.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5	2.8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6.05	67.05	49.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16.05	67.05	49.00			
2110101	行政运行	116.05	67.05	4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3	4.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3	4.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3	4.13				
合计		128.37	79.37	49.00			

表4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28.37	一、本年支出	128.37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8.37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教育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2.85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116.05
		(十二) 城市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4.13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付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三十一) 与中央财政往来性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28.37	支 出 总 计	128.37

表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	5.35	5.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5	5.35	5.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5	5.35	5.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5	2.85	2.8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5	2.85	2.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5	2.85	2.8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6.05	67.05	47.20	19.85	49.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16.05	67.05	47.20	19.85	49.00
2110101	行政运行	116.05	67.05	47.20	19.85	4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3	4.13	4.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3	4.13	4.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3	4.13	4.13		
	合 计	128.37	79.37	59.52	19.85	49.00

表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15	58.15	
30101	基本工资	17.05	17.05	
30102	津贴补贴	18.72	18.72	
30103	奖金	9.60	9.6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5	5.3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5	2.8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7	0.47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3	4.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22	1.37	19.85
30201	办公费	1.74		1.74
30208	取暖费	15.21		15.2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19		0.19
30228	工会经费	0.67	0.67	
30229	福利费	0.70	0.7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0		2.70
合计		79.37	59.52	19.85



表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说明：我单位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表9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说明：我单位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10

## 项目支出表

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预算项目	环境保护业务工作经费	504008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9.00	9.00							
部门预算项目	环保事业经费（成本性支出）	504008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40.00	40.00							
<b>合计</b>				<b>49.00</b>	<b>49.00</b>							

表12

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分值	
环境保护业务工作经费	504008-包头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区分局	部门预算项目	9.00	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环境保护重点工作的意见》（国发〔2011〕35号）和内蒙古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环境保护重点工作的意见》，把环境保护列入各级财政年度预算并逐步增加投入。通过支付物业管理费、印刷费等，优化资金使用结构，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表单印刷次数	正向	大于等于	1	家	8	
							物业服务覆盖面积	正向	大于等于	2525	m <sup>2</sup>	7	
						质量指标	工作表单及文件装订印刷验收合格率	正向	等于	100	%	8	
							物业服务全年验收合格率	正向	等于	100	%	7	
						时效指标	工作表单及文件印刷时限	定性		2024年1月至12月		5	
							物业服务时限	定性		2024年1月至12月		5	
						成本指标	物业服务全年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6.86	万元	5	
							工作表单及文件装订印刷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2.14	万元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6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	定性		效果显著	15	
可持续影响	单位正常运转持续性	定性		1年	15								
				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环境保护重点工作的意见》和内蒙古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办公场所用电的供应保障率	正向	等于	100	%	3	
							办公用品验收合格率	正向	等于	100	%	3	
							办公场所网络运行稳定率	正向	等于	100	%	3	
							委托第三方机构从业合格率	正向	等于	100	%	3	
							维修维护验收合格率	正向	等于	100	%	3	
						成本指标	办公场所水电费缴纳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2.5	万元	2	
							维修维护服务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2	万元	2	
							办公用品采购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11	万元	2	
							办公使用网络综合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1	万元	2	
							委托第三方机构服务成本	反向	小于等于	23.5	万元	2	



